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8236002025807

采购单位（甲方）防城港市园林管理处

住 所：防城港市港口区赤港街中段一楼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中心支公司

住 所：防城港市港口区灵秀街

签订合同地点：防城港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5.06.23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4988263002025807

采购单位（甲方） 防城港市园林管理处 采 购 计 划 号：FCGCGJ202511126号

供 应 商（乙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中心支公司

签 订 地 点防城港市 签 订 时 间 2026.06.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

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25-26年度 公务车辆保险 定点	商业险、交强 险、车船税	1	项	3561.96	3561.96	桂P02289	3561.96
合同总价：（大写） 叁仟伍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小写） 3561.96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转帐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2025 年 06 月 23 日	乙方（章） 2025 年 06 月 23 日
通讯地址： 防城港市港口区赤港街一楼	通讯地址： 防城港市港口区灵秀街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13557000339	电话： 13507700118
开户银行： 农行防城港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农行防城港分行营业部
账号： 20765101040001308	账号： 20765101040113921
邮政编码： 538001	邮政编码： 538001
经办人： 施娜	2025 年 06 月 23 日